

檢討政制改革 中央須獲尊重

藍鴻震

在「一國兩制」之下，香港作為中國的一部分，《基本法》已定下政制發展的進程。特首和所有主要官員的產生和任命程序，也在《基本法》內明確規定。所有政制上的改變，包括引入普選特首和全面普選立法會等，若未有按《基本法》獲中央政府批准，都不可能落實。因此，中央在政制發展問題上的意見必須得到尊重。

新一年度的施政報告雖然被指缺乏新意，但根據港大民意調查計劃的調查，施政報告發表後，特首的支持度由 42.9 微升至 44.6。事實上，今次的施政報告對多項重要問題都作出了回應，當中包括政制改革、經濟復甦和教育等。筆者亦希望評論幾個問題。

不期望訂立普選時間表

首先，特首宣布成立一個由政務司司長領導，成員包括律政司司長和政制事務局局長的高層專責小組，研究政制改革事宜，尤其是《基本法》內相關條文，並就此諮詢中央政府有關部門的意見。對於一些認為透過「七一遊行」和「元旦遊行」可以成功爭取 2007 年普選行政長官和 2008 年全面普選立法會的人士，一定會感到失望，甚至對施政報告提出的政改安排感到憤怒。然而，筆者接觸過的一些較務實的朋友之中，大部分都不會期望在未經廣泛諮詢社會各界之前，特首便會在現階段訂立普選的時間表。

成立專責小組安排合理

事實上，在「一國兩制」之下，香港作為中國的一部分，我們的小憲法——《基本法》已定下了政制發展的進程。特首和所有主要官員的產生和任命程序，也在《基本法》內明確規定。所有政制上的改變，包括引入普選特首和全面普選立法會等，若未有按《基本法》獲中央政府批准，都不可能落實。因此，中央在這問題的意見必須得到尊重。筆者個人更認為，在政改這個重大問題上，中央的意見與香港社會和特區政府是同樣重要的。再者，目前政府設立的高層專責小組，其成員都是在香港土生土長，市民普遍認為他們對香港社會是有所承擔的。因此，這無疑是一個合理和踏實的安排。

政制改革不能簡單化

此外，有些意見將整個政制改革，單單等同於普選特首和立法會，這明顯是不正



確的，而且將整個問題過於簡單化。政改諮詢涵蓋的問題眾多，簡單舉幾個例子，如行政立法關係、政黨的角色、問責制和公務員體系等。雖然特首和立法會選舉也非常重要，但也始終只不過是一部分而已。鑑於政改的廣泛性和複雜性，我希望高層專責小組能盡快有系統地廣泛諮詢社會各界的意見。曾蔭權司長日前建議，專責小組將以雙軌方式，同時諮詢中央政府和香港社會各界的意見，實在值得歡迎。

建國際金融服務中心

除了政制問題，施政報告亦提出將香港發展成一個類似瑞士的國際金融服務與資產管理中心。這建議非常有趣和具建設性。香港已經是亞洲區內的銀行及金融中心，現在再參考瑞士的成功經驗，在機構投資管理、私人銀行業務、保險銷售及其他金融服務等範疇提供高增值服務，確是踏出了正確的一步。

其實，瑞士在多方面都有成功的經驗。筆者在幾年前曾到日內瓦公幹，最令人感到驚奇的是，當地的酒店和餐館的價格，較距離半小時車程的法國城市起碼高出三至五成；兩地在租金、薪酬及其他開支方面，同樣存在相當大差距。儘管如此，瑞士除了在私人銀行和金融服務外，其優質工業，包括名牌高級手錶、芝士和朱古力等亦舉世聞名，當地的酒店管理和旅遊服務也獲得全球認可。瑞士的成功正在於其優質產品和服務，即使價錢較高，在全球亦有市場。因此，特區政府應該認真、有系統地，徹底研究瑞士的成功經驗，並找出香港可以向這歐洲小國借鏡的地方。

加快發展教育醫療產業

最後，筆者再提出兩點意見。施政報告提出研究發展教育和醫療產業，吸引海外及內地人士來港，以市場價格享用這些高質素專業服務。新論壇早在兩年前已提出這項建議。政府現在要做的，並非單單進行研究，而是要盡快訂出實質的計劃，落實這項建議。同樣地，特首提出精簡程序及改善規管，加快基建工程和其他項目的審批工作。這建議無疑值得支持，但早在一年多前已提出，市民更希望政府努力實踐承諾，而並非重彈舊調。

〔本文已刊於 2004 年 1 月 28 日之文匯報〕